

# 浙江省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共享联盟

省高校课程共享联盟函（2023）1号

## 关于征集“慕课十年典型案例”的通知

为全面总结中国慕课十年的成就，充分展示我国慕课建设与研究成果，挖掘更多典型应用，发挥表率、示范与引领作用，进一步鼓舞和动员更多高校教师开展基于慕课的教育教学改革，积极响应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创新慕课多维度教学改革，推动中西部高校教学质量与人才培养水平，在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信息化与教学方法创新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教指委”）指导下，高校在线开放课程联盟联席会（以下简称“联席会”）计划开展“慕课十年典型案例”征集活动。浙江省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共享联盟（以下简称“课程共享联盟”）作为联席会成员单位，现将有关征集案例事项通知如下：

### 一、征集范围

#### 1. 征集对象

面向课程共享联盟本科院校成员单位的教师征集案例。

#### 2. 征集内容

本次征集围绕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聚焦慕课领域的典型案例，包括但不限于：慕课标准建设案例、慕课创新应用案例、慕课与在线开放课程研究案例、（线上、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建设案例、慕课西部行成果案例、产学研合作慕课案例等。

特别说明：已入选联席会 2021 年“慕课与线上线下混合式典型教学案例集”的案例不在本次征集范围内。

## 二、基本要求

案例在教育教学改革应用中产生积极成效，形成有益经验，在教学资源建设、教学内容重构、教学形态变革、教学模式创新、教学方法创优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果。

### 1. 有基础和积累

慕课上线运行或者开展混合式教学改革不少于 3 年，通过建设和运行形成了较好的基础，积累了较为丰富的改革经验。对于获得国家级或省级一流课程认定的案例或服务中西部高校教学与人才培养取得积极进展的案例将优先推荐。

### 2. 有规模和影响

对于慕课案例，要有与其类型相适应的用户量和使用量，在本学科专业的教学中得到积极应用，产生广泛影响，形成一定品牌效应；对于混合式教学案例，要能够连续在本校课程教学中得以应用，形成有效的新形态教学改革示范，至少在本学科专业内产生重要的示范引领作用。

### 3. 有创新和特色

对标“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体现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特色，呈现一流专业与一流课程成果，能够充分反映在慕课与混合式教学上的新气象、新面貌。

## 三、案例使用

对于入选案例，将在多个层面进行展示、宣传、推介，为教育行政部门、教指委、高校、企业等单位开展工作提供帮助和服务。

### **1. 在相关会议中进行推介**

案例将在联席会年会、课程共享联盟年会等各类会议上得到展示，扩大宣传受众面，增加辐射力度和有效覆盖范围，增强典型示范的影响力。

### **2. 供教指委开展工作进行参考**

案例所探索出的新做法、新经验、新成效将得到教指委的直接应用，为深化教学信息化与教学方法创新提供直接参考和借鉴，形成有益的启发。

### **3. 成为教育行政部门重要参考样本**

典型案例将成为教育行政部门制定政策、起草文件、课程认定、工作推进的重要参考。联席会、课程共享联盟有权在相关宣传活动中使用入选案例。

## **四、征集流程**

### **1. 高校教师个人申请**

高校教师填写“高校在线开放课程联盟联席会慕课十年案例征集申请书”（附件1），将电子版（word版）和签字盖章扫描件（pdf版）在3月15日前发送至邮箱 zjooc@zjtvu.edu.cn。

### **2. 课程共享联盟进行推荐**

学校相关推荐部门对接收到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对推荐案例的真实性、原创性进行审查，确保案例中不存在抄袭、侵犯他

人著作权等行为。共享联盟将遴选 15 个高水平、高质量案例推荐至联席会。

### 3. 联席会进行遴选认定

联席会将组织专家对各成员单位推荐的案例进行遴选，认定一批高水平、高质量案例作为最终征集结果。

## 五、其他

课程共享联盟联系人：王雪，联系电话：0571-89913077

附件：案例征集申请书

